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2-038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50%以上的情形。

2.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600 万元到 13,8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4,236 万元到 5,436 万元，同比增加 50.65%到 64.99%。

3. 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00 万元到 12,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180 万元到 3,980 万元，同比增加 39.65%到 49.63%。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600 万元到 13,8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4,236 万元到 5,436 万元，同比增加 50.65%到 64.99%。

2. 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00 万元到 12,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180 万元到 3,980 万元，同比增加 39.65%到 49.63%。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6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20 万元；每股收益 0.18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转入生产经营期，导致利润增长。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长鸿生物材料有限公司收到嵊州市政府的政府补助。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业绩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